

证券代码：873606

证券简称：中机精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中机精成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1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丛培武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梁琳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4年12月27日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25年4月25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配套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再设置监事会，现任监事陈莹、杨琳、曾雨晴的监事职务自然免除，监事会职权将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内部治理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及其他相关制度亦作出相应修订。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仍将按照《公司法》等相关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对董事会、管理层的监督约束机制，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张冬花女士、黄国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现将首次任命的独立董事张冬花女士、黄国杰先生的个人情况介绍如下：

张冬花女士，197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

学历，税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主要履历情况如下：1991年7月至1994年4月，任黄山市皮革化工有限公司供销内勤；1994年5月至2000年12月，任芜高产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1年1月至2001年11月，任安徽平泰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人员；2001年12月至今历任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三部项目经理、副主任、主任，现任副所长，兼任2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黄国杰先生，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主要履历情况如下：2007年2月至2010年12月，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先进铜合金材料研究室副主任；2011年1月至2012年2月，任McMaster University访问学者；2012年2月至2018年9月，就职于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历任先进铜合金材料研究室主任、新材料研究室主任、材料模拟仿真中心副主任；2018年9月至2019年10月，任Natural Resource of Canada CANMaterials访问学者；2019年10月至2022年6月，就职于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22年6月至今任中国有色集团首席专家和技术总监。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公告编号：2025-046）、《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张冬花）》（公告编号：2025-047）、《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黄国杰）》（公告编号：2025-048）、《独立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以及所处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经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标准：每位独立董事薪酬标准为 8 万元/年（含税）。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健全公司决策程序，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并选举丛培武先生、张冬花女士、黄国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张冬花女士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丛培武先生、张冬花女士、黄国杰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增加董事会席位，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改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同时，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最新规定、本次内部机构调整事项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应修改公司治理制度，并新增制定部分治理制度，本议案涉及子议案。

子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1) 《股东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52）
- (2) 《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53）
- (3)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4）
- (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5）
- (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6）
- (6)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7）
- (7)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8）
- (8)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9）
- (9) 《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0）
- (10)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5-061）
- (11) 《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5-062）
- (12)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3）
- (13)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4）
- (1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65）
- (15) 《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66）
- (16)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67）
- (17)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68）
- (18) 《内部控制制度》（公告编号：2025-069）

上述第 1 项至第 9 项、第 12 项至第 14 项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 日